

深圳市医疗保障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一、深圳市医疗保障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二、深圳市医疗保障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三、深圳市医疗保障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四、名词解释

一、深圳市医疗保障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贯彻落实党中央及省委、市委关于医疗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拟定医疗保险等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组织制定并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管理和基金监督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统筹不同档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组织制定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疗保障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医疗保障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制定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制定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规违法行为；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深圳市医疗保障局为 2019 年新组建部门，根据部门决算编制要求，纳入深圳市医疗保障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2 家，包括深圳市医疗保障局（本级）和深圳市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2019 年为首次编报决算年度。

深圳市医疗保障局（本级）内（下）设机构。共设 15 个，其中内设机构 5 个，包括：办公室、规划财务和基金管理处、待遇保障处、医药服务管理处、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处；下设

分局 10 个，包括：福田、罗湖、盐田、南山、宝安、龙岗、龙华、坪山、光明、大鹏，名称为“深圳市医疗保障局 XX 分局”。

深圳市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内(下)设机构。共设 18 个，其中内设机构 8 个；下设福田、罗湖、盐田、南山、宝安、龙岗、龙华、坪山、光明、大鹏 10 个分中心，名称为“深圳市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XX 分中心”。

二、深圳市医疗保障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深圳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479.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99.90	二、外交支出	30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1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0.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3	103.22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0.00
七、其他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501.3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	19,046.5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1,821.3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	199.90
	23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21,679.40	本年支出合计	52	21,672.3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0.00	结余分配	53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7.10
	27			55	
总计	28	21,679.40	总计	56	21,679.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679.40	21,679.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03.22	103.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03.22	103.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03.22	103.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1.39	501.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96.88	496.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0.99	0.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7.05	257.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8.84	238.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1	4.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1	4.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053.53	19,053.5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4.98	14.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4.98	14.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2.46	272.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0.14	140.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2.33	132.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4,045.00	14,0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4,045.00	14,0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721.08	4,721.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01	行政运行	1,936.99	1,936.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685.30	685.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715.40	715.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50	事业运行	1,373.89	1,373.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9.50	9.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21.37	1,821.3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21.37	1,821.3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1.60	761.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59.77	1,059.77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99.90	199.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99.90	199.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99.90	199.9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672.30	5,718.34	15,953.96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03.22	15.44	87.78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03.22	15.44	87.78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03.22	15.44	87.7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1.37	501.3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96.86	496.8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0.99	0.9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7.03	257.03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8.84	238.84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1	4.51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1	4.5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046.50	3,380.21	15,666.29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4.98	0.00	14.98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4.98	0.00	14.98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2.46	272.4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0.14	140.14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2.33	132.33	0.00	0.00	0.00	0.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4,045.00	0.00	14,045.00	0.00	0.00	0.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4,045.00	0.00	14,045.00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714.05	3,107.75	1,606.30	0.00	0.00	0.00
2101501	行政运行	1,931.65	1,811.18	120.47	0.00	0.00	0.00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683.61	0.00	683.61	0.00	0.00	0.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715.40	0.00	715.40	0.00	0.00	0.00
2101550	事业运行	1,373.89	1,296.56	77.33	0.00	0.00	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9.50	0.00	9.5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21.31	1,821.3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21.31	1,821.3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1.55	761.55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59.77	1,059.77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99.90	0.00	199.9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99.90	0.00	199.9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99.90	0.00	199.9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深圳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479.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99.90	二、外交支出	31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2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4	103.22	103.22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501.37	501.37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19,046.50	19,046.5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1,821.31	1,821.31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199.90	0.00	199.90
	23			52			
	24	21,679.40	本年支出合计	53	21,672.30	21,472.40	199.9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7.10	7.1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56			
	28			57			
总计	29	21,679.40	总计	58	21,679.40	21,479.50	199.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深圳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1,472.40	5,718.34	15,754.06
205	教育支出	103.22	15.44	87.78
20508	进修及培训	103.22	15.44	87.78
2050803	培训支出	103.22	15.44	87.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1.37	501.3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96.86	496.86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0.99	0.9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7.03	257.03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8.84	238.84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1	4.51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1	4.5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046.50	3,380.21	15,666.29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4.98	0.00	14.9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4.98	0.00	14.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2.46	272.4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0.14	140.14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2.33	132.33	0.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4,045.00	0.00	14,045.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4,045.00	0.00	14,045.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714.05	3,107.75	1,606.30
2101501	行政运行	1,931.65	1,811.18	120.47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683.61	0.00	683.61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715.40	0.00	715.40
2101550	事业运行	1,373.89	1,296.56	77.33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9.50	0.00	9.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21.31	1,821.3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21.31	1,821.3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1.55	761.55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59.77	1,059.7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深圳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196.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6.4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108.41	30201	办公费	124.3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013.14	30202	印刷费	4.6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3.40	310	资本性支出	0.69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1.1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6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7.30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7.64	30207	邮电费	7.3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0.48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41.8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9	30211	差旅费	14.12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17.6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4.28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1.19	30214	租赁费	1.9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4.87	30215	会议费	0.26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6.2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5.22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6.36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7.8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109.65	30229	福利费	17.4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5.9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7.69			
人员经费合计		5,311.24	公用经费合计				407.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医疗保障局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用车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用车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97	6.82	0.00	0.00	0.00	2.16	8.38	6.82	0.00	0.00	0.00	1.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99.90	199.90	0.00	199.9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199.90	199.90	0.00	199.9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199.90	199.90	0.00	199.9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199.90	199.90	0.00	199.9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三、深圳市医疗保障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决算总收入 21,679.4 万元，均为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总支出 21,679.4 万元，包括：本年支出 21,672.3 万元、结余分配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7.1 万元。2019 年为首次编报决算年度，无上年对比数。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21,679.4 万元，均为财政拨款收入。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21,672.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718.34 万元，占比 26.39%；项目支出 15,953.96 万元，占比 73.61%。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总收入 21,679.4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479.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9.9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财政拨款总支出 21,679.4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472.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9.9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1 万元。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472.4 万元。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718.3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311.24 万元（主要为在职人员及离退休人员经费），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公用经费 407.1 万元，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水电费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深圳市医疗保障局为 2019 年度新组建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8.97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6.82 万元；公务接待费 2.16 万元。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8.38 万元（因 2019 年为首次编报决算年度，无上年对比数），控制在预算金额以内，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6.82 万元，占 81.38%；公务接待费 1.56 万元，占 18.62%；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车保有量 0 台。2019 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1 个，人数 1 人；发生公务接待批次 10 个、82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均为 199.9 万元。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深圳市医疗保障局全面开展

2019 年度“四本”预算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9 个，共涉及财政资金 17,535.2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医疗保障经办管理-政府性基金”1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财政资金 199.9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资金总额的 100%。组织对医疗保险基金（含生育）开展绩效自评。

深圳市医疗保障局结合重点履职或重大民生项目开展情况，组织对“医疗保障经办管理-专项性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共涉及财政资金 14,045 万元，为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实施顺利。我市城乡居民参加医疗保险的财政补助标准每年 9 月进行调整，补助标准逐年提高，有助于减轻参保群众缴费负担。经市政府批准，2017 年 9 月财政补助标准提高至 450 元/人年，2018 年 9 月提高至 492 元/人年，2019 年 9 月提高至 522 元/人年，稳步提高城乡居民医保待遇水平。此项目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标，取得了较好的成效。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深圳市医疗保障局在 2019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医疗保障经办管理-专项性项目”、“医疗保障经办管理-政府性基金”、“医疗保障综合管理”等 10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各项目绩效情况自评表,详见附件 1。

(1) **医疗保障经办管理-专项性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7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4,045 万元,执行数 14,04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大部分指标均按照年初设定的目标值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新组建单位首次拟定项目绩效目标表,缺乏经验,不够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 健全预算绩效指标体系,提高绩效指标设定的准确性,根据项目计划及项目内容,设定与之匹配的清晰、可衡量的指标。

(2) **医疗保障经办管理-政府性基金**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5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99.90 万元,执行数 199.9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大部分指标均按照年初设定的目标值完成,参保人员满意率和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两项绩效指标酌情扣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一是经满意度调查发现,参保人员满意率为 97.24%,未达到目标标准 98%;二是深圳市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为新成立单位,相关制度不够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 进一步完善制度,改进经办服务。

(3) **医疗保障综合管理**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5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19.05 万元,执行数 113.6 万元,预算执行率 95.42%。项目绩效目

标完成情况：产出目标和效果目标指标完成较好，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酌情扣分。一是根据国家、省、市出台的有关文件，市医保局结合实际情况，狠抓内部规章制度规范化；二是多渠道做好医保培训，全年开展第一议题学习 49 次，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 47 次。搭建“深圳医保学堂”，邀请知名专家讲授医疗保障专业知识 5 次，开展“医保悦读会”，举行对定点医药机构的培训。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相关制度待完善，长效管理制度尚待健全。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发挥党建引领作用，把医疗保障干部队伍锻造得更加坚强有力；二是加强执法人员培训提升执法水平；三是进一步修改和完善本单位管理制度，同时，结合单位职能和项目计划设置更为合理的指标，尽量细化量化。

（4）医疗保障档案管理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74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7.72 万元，执行数 15.68 万元，预算执行率 88.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产出目标和效果目标指标完成较好，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酌情扣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长效管理制度尚待健全。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档案管理规范化、标准化，提升档案管理水平，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5）医疗保障政策研究管理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1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273.84 万元，执行数 322.46 万元，预算执行率 25.3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产出目标和效果目标指标完成较好，预算执行率指标及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两个指标酌情扣分。一是全民医疗保障制度体系不断夯实。完成生育保险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合并实施，以基本医疗保险为基础，地方补充医疗保险、重特大疾病补充医疗保险、医疗救助为补充的多层次医疗保障制度体系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参保覆盖面不断扩大；医保用药保障水平进一步提升，新增 6 种价格比较高的自费药品纳入重疾险目录，17 种国家谈判抗癌药纳入医保记账；医疗救助托底保障得到强化，落实“两不愁三保障”要求，实现了医疗救助政策市级统筹。二是以促进健康为导向的创新型医保制度加快构建。创新高血压、糖尿病门诊用药保障机制，推动慢病健康管理；深入推进支付方式改革，助力建高地强基层；医保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更加突出健康元素。三是人民群众获得感进一步增强。药品集中采购降价效果明显，25 个试点品种，平均降幅 52%，最高降幅 96%，节省采购费用 4.1 亿元；高值医用耗材治理改革稳步推进；医疗服务价格政策逐步完善。四是多渠道做好医保政策宣传。通过召开新闻发布会、局官网及微信公众号发布新闻和解读政策、开展现场宣讲活动、发放宣传海报宣传册等形式，先后围绕“打击欺诈骗保维护基金安全”“落实

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医疗救助一站式服务”等主题进行宣传。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相关制度待完善，长效管理制度逐步健全。市医保局 2019 年刚组建，边组建、边运行、边完善。二是预算执行进度不佳。市医保局 2019 年 1 月份成立，划转经费于 6 月份下达，预算实际执行时间仅半年。三是 2019 年市医保局全力推进深圳市医用耗材阳光交易和监管平台建设，但是由于全市公共资源交易方式改革，牵涉面广，情况复杂，2019 年底尚未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建立全面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加强绩效目标管理。严格执行本局内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规程，进一步规范设置可量化的预算绩效指标，确保预算执行与编制的绩效目标一致；二是建立绩效跟踪机制，加强预算执行监控力度。通过建立绩效跟踪机制，进一步跟踪监控预算执行进度、预算执行准确率和绩效目标运行情况，对预算执行偏离原定绩效目标的，依法依规及时调整预算资金分配方案，保障预算执行的规范性；三是加强工作人员培训，增强服务水平质量。市医保局将对工作人员加强业务培训，提升其素质水平，进而提高市医保局精细化服务水平。

（6）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6.8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542.54 万元，执行数 38.19 万元，预算执行率 7.0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打击欺诈骗保专项行动深入开展；基金监管制度体系逐步建立；智能监控效能有效发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偏低。主要原因是该项目为划转经费，其中核卡和满意度调查、医保智能监督系统人工审核两个项目属于跨年集中采购项目，根据历年经费使用情况，年底完成集中采购，经费结转下一年度并根据合同进度分期支付款项，影响预算执行率。下一步改进措施：探索在以后年度中将上述项目申请为提前采购项目，以便当年度能按合同分期支付；做好资金计划安排，认真梳理项目，科学合理安排财政支出，切实做到集中财力办大事、办急事，形成实际支出，强化预算执行进度管理。

（7）**医疗保障经办管理**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5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294.94 万元，执行数 713.73 万元，预算执行率 55.1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大部分指标均按照年初设定的目标值完成，预算执行率和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两项绩效指标酌情扣分。医保业务进驻全市 74 个街道、6 个区政务大厅，办事网点增加了近 2 倍，办理窗口由原来 48 个增加到 517 个；55 项医保业务进驻“i 深圳”APP，其中无感智办 12 项；正式上线医保电子凭证；实行异地就医备案改革，实行网办“秒批”、

即时备案；异地费用报销“当地办”，将“窗口”开到北京、上海等 10 个城市，为长期异地居住、工作的深圳参保人提供异地收取报销材料服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由于市医保中心 2019 年新组建，经费实际可执行时间短，加上新单位工作人员新手较多，业务较为繁杂，导致有些项目未及时使用，预算执行率偏低；二是作为新成立单位，相关制度不够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在编制年度财政资金支出计划时，按照指向明确、定性与定量相结合以及合理可行的基本原则，科学规范编制预算支出绩效总目标，并将绩效总目标分解为若干个具体的绩效指标，从数量、质量、成本、时效和效益等方面尽可能量化，不能量化的，可以采用分级分档的形式定性表述。二是健全绩效管理制度，树立全员参与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的理念，细化绩效管理指标并考核到部门和个人，将绩效管理责任落到实处。三是结合年度工作计划及预算安排，做好项目经费支出计划，落实项目管理责任到个人，提升项目执行进度和资金支付进度的匹配性。同时，建立项目管理台账，及时跟进记录项目执行情况，按月进行项目实施进度和预算执行情况统计分析，并定期组织相关会议内部研讨和通报。四是进一步加强项目监管力度，加强项目时效和质量管管理，对业务管理情况和项目实施情况

进行全面的核查，发现问题并加快整改。同时，对尚未解决的问题进行动态管理，及时更新问题现状。

(8) 医疗保障档案管理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22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72.02 万元，执行数 131.69 万元，预算执行率 76.5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大部分指标均按照年初设定的目标值完成，预算执行率和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两项绩效指标酌情扣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机构筹建与业务开展同步开始，对年度档案预计量不够准确。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经办档案的及时归档，提升档案管理规范性，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9) 其他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74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7.50 万元，执行数 7.47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66%。大部分指标均按照年初设定的目标值完成，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酌情扣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市医保中心为机构改革后的新成立单位，经费为划转经费，正处于建章立制阶段。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完善制度。

(10) 预算准备金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62.68 万元，执行数 52.05 万元，预算执行率 83.0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解决了划转经费无法完全满足日常运行的问

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准备金调整时间较晚。下一步改进措施：提升预算管理水平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3.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深圳市医疗保障局对 2019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中属于财政专项资金的重点支出，共计 1 个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共涉及财政资金 14,045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具体详见《医疗保障经办管理-专项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2。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本部门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07.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407.1 万元。主要原因是：深圳市医疗保障局为 2019 年度新组建部门，年初未单独申报预算，年初预算数为 0。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1.5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1.5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1.5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3.7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4%。

3.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

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4. 部门需要说明的其他特殊事项。

无。

四、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存款利息收入等。

（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五）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医疗保障经办管理-专项性项目绩效情况自评表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背景:

深圳市社会医疗保险办法规定:财政对本市符合条件的少年儿童、学生和本市户籍非从业居民(以下简称“少儿、大学生”和“非从业居民”)参加医疗保险给予适当补贴。稳步提高城乡居民医保待遇水平,对减轻参保群众缴费负担起到了重要作用。

(二) 医疗保障经办管理(专项资金)主要用于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等。

(三) 项目范围:深圳市

(四) 组织架构:市医保中心、各分中心。

二、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1. 资金安排情况

项目	行次	合计	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小计	中央级	省级	市级	区县转移	小计	单位自有	银行贷款等	社会资本
预算安排	(1)	140450000	140450000			140450000		0			
项目实际投入	(2)	140450000	140450000			140450000		0			
资金到位	(3)	140450000	140450000			140450000		0			
实际支出	(4)	140450000	140450000			140450000		0			
资金结余	(5)=(3)-(4)	0	0	0	0	0	0	0	0	0	0
预算执行率(%)	(6)=(4)/(1)	100	100	0	0	100	0	0	0	0	0
资金到位率(%)	(7)=(3)/(1)	100	100	0	0	100	0	0	0	0	0
资金实际支出率(%)	(8)=(4)/(3)	100	100	0	0	100	0	0	0	0	0

2. 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支出内容	实际支出数			财政资金专款专用数
	合计	财政资金支出数	其他资金支出数	
合计	140450000	140450000	0	140450000
2101202财社【2019】36号	140450000	140450000		140450000

三、项目自我评价评分表

附表 2. 项目自我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评分结果	评分标准
投入和管理目标		25				
		2.27				
	项目预算金额	2.27	140450000.00	140450000.00	2.27	业绩值达到实际目标值的 100%-100.0%范围内得满分,当业绩值高于目标值范围时,每高于 1%,扣权重分的 1.0%;当业绩值低于目标值范围时,每低于 1%,扣权重分的 1.0%;
		6.81				
	预算编制合理性	2.27	合理	合理	2.27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2.27	足额到位	足额到位	2.27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预算执行率	2.27	100%	100%	2.27	业绩值达到实际目标值的 100%-100.0%范围内得满分,当业绩值高于目标值范围时,每高于 1%,扣权重分的 1.0%;当业绩值低于目标值范围时,每低于 1%,扣权重分的 1.0%;
		6.8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2.27	健全	健全	2.27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财务监控有效性	2.27	有效	有效	2.27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资金使用规范性	2.27	合规	合规	2.27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9.1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4.55	健全	健全	4.5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项目质量可控性	4.56	可控	可控	4.56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0.00				
产出目标		25				
		12.50				
	补助发放准确率	12.50	1	1	12.5	超目标业绩值(1.0)时，得满分；不超目标业绩值(1.0)时，以目标业绩值为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0%
		12.50				
	补助发放及时性	12.50	及时	及时	12.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效果目标		25				
		25				
	补助人员满意率	25	≥95%	96.34%	25.0	超目标业绩值(0.95)时，得满分；不超目标业绩值(0.95)时，以目标业绩值为满分，每降低

						1%扣除权重分的 1.0%
影响力目标		25				
		6.25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6.25	健全	较好	5.0	根据五级分类，如：好，较好，一般，较差，差。分别得权重分的 100%，80%，60%，40%，20%。
		6.25				
	人员到位率	6.25	100%	100%	6.25	超目标业绩值(1.0)时，得满分；不超目标业绩值(1.0)时，以目标业绩值为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 1.0%
		6.25				
	沟通协调机制健全性	6.25	健全	健全	6.2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6.25				
	配套设施完备性	6.25	完备	完备	6.2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0.00				
		0.00				
总计		100			98.75	
评价等级					优秀	

医疗保障综合管理项目绩效情况自评表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背景: 1. 对各辖区内定点药店、定点医疗机构、参保人进行政策宣传, 答疑解惑, 开展政策培训宣传活动。2. 加大干部培训力度, 提升干部政治素质和综合能力, 着力解决能力不足和本领恐慌问题, 全力打造一支“忠诚、团结、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为提高理论业务水平, 组织我局工作人员开展业务培训学习。3. 满足日常运行需求。

(二) 项目内容: 医疗保障综合管理项目主要用于医保业务公众服务经费、业务培训、零星修缮、零星购置、法律服务等支出。

(三) 项目范围: 市医保局、各分局, 全市定点医药机构, 参保人。

(四) 组织架构: 市医保局、各分局

二、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1. 资金安排情况

项目	行次	合计	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小计	中央级	省级	市级	区县转移	小计	单位自有	银行贷款等	社会资本
预算安排	(1)	1190500	1190500			1190500		0			
项目实际投入	(2)	1190500	1190500			1190500		0			
资金到位	(3)	1190500	1190500			1190500		0			
实际支出	(4)	1136001	1136001			1136001		0			
资金结余	(5)=(3)-(4)	54499	54499	0	0	54499	0	0	0	0	0
预算执行率(%)	(6)=(4)/(1)	95.42	95.42	0	0	95.42	0	0	0	0	0
资金到位率(%)	(7)=(3)/(1)	100	100	0	0	100	0	0	0	0	0
资金实际支出率(%)	(8)=(4)/(3)	95.42	95.42	0	0	95.42	0	0	0	0	0

2. 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支出内容	实际支出数			财政资金专款专用数
	合计	财政资金支出数	其他资金支出数	
合计	1136001	1136001	0	0
医疗机构监督检查（培训）	30000	30000		
业务公众服务经费（培训）	34000	34000		
政策法规宣传及调研论证（培训）	212124	212124		
零星修缮	226900	226900		
法律服务	175200	175200		
零星购置费	216800	216800		
政府采购	240977	240977		

三、项目自评价评分表

附表 2. 项目自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评分结果	评分标准
投入和管理目标		25				

		2.5				
	项目预算金额	2.5	119.05 万元	119.05 万元	2.5	业绩值达到实际目标值的 100%得满分,每低于 1%, 扣权重分的 1.0%;扣完为止
		7.5				
	预算编制合理性	2.5	合理	合理	2.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 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2.5	足额到位	足额到位	2.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 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预算执行率	2.5	100%	95.42%	2.39	业绩值达到目标值(1.0)的 100%-101.0%范围内得满分,当业绩值高于目标值范围时, 每高于 1%, 扣权重分的 1.0%;当业绩值低于目标值范围时, 每低于 1%, 扣权重分的 1.0%;
		7.5			0.0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2.5	健全	健全	2.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 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财务监控有效性	2.5	有效	有效	2.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 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资金使用规范性	2.5	合规	合规	2.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 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7.5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2.5	健全	健全	2.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 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资格审核 (含	2.5	规范	规范	2.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 未达到标准得

	复审) 规范性					0 分
	信息公开情况	2.5	规范	规范	2.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 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0			0.0	
产出目标		30				
		12.5				
	开展全市定点医药机构培训数量	2.5	≥1000 人次	1036	2.5	超目标业绩值(1000.0)时, 得满分; 不超目标业绩值(1000.0)时, 以目标业绩值为满分, 每降低 1%扣除权重分的 1.0%
	内部执法业务培训次数	2.5	≥2 次	3	2.5	超目标业绩值(2.0)时, 得满分; 不超目标业绩值(2.0)时, 以目标业绩值为满分, 每降低 1%扣除权重分的 1.0%
	驻点律师	2.5	≥1 人	1	2.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 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物品采购数量	2.5	14 件	127	2.5	超目标业绩值(14.0)时, 得满分; 不超目标业绩值(14.0)时, 以目标业绩值为满分, 每降低 1%扣除权重分的 1.0%
	培训出勤率	2.5	≥80%	95.68%	2.5	超目标业绩值(0.8)时, 得满分; 不超目标业绩值(0.8)时, 以目标业绩值为满分, 每降低 1%扣除权重分的 1.0%
		10				
	培训教师资质	2.5	聘请无资质的培训教师 0 次	无资质的培训教师 0 次	2.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 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物品采购程序规范性	2.5	≥100%	100%	2.5	业绩值达到实际目标值的 100%得满分,每低于 1%, 扣权重分的 1.0%;扣完为止
	采购物品验收合格率	2.5	≥100%	100%	2.5	业绩值达到实际目标值的 100%得满分,每低于 1%, 扣权重分的 1.0%;扣完为止
	法律服务资质	2.5	邀请无律师资格 证的人员服务次数为 0 次	邀请无律师资 格证的人员服务次 数为 0 次	2.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 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7.5				
	开展定点医药 机构培训及时性	2.5	2019 年 12 月底前 完成	完成	2.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 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开展内部执法 业务培训及时性	2.5	2019 年 12 月底前 完成	完成	2.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 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行政复议及行 政诉讼案件开展及 及时性	2.5	≤15 个工作日	≤15 个工作日	2.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 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效果目标		35				
		35				
	医保政策宣贯	17.5	开展 1000 人次以 上的医保政策宣传培 训, 加强医保政策落实	完成	17.5	超目标业绩值(1000.0)时, 得满分; 不超目 标业绩值(1000.0)时, 以目标业绩值为满分, 每 降低 1%扣除权重分的 1.0%
	政策法规受众 覆盖范围	17.5	≥500 万人	1537	17.5	超目标业绩值(500.0)时, 得满分; 不超目 标业绩值(500.0)时, 以目标业绩值为满分, 每 降低 1%扣除权重分的 1.0%

影响力目标		10				
		3.33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3.33	健全	一般	2.0	根据五级分类, 如: 好, 较好, 一般, 较差, 差。分别得权重分的 100%, 80%, 60%, 40%, 20%。
		0				
		3.33				
	跨部门沟通协作机制健全性	3.33	健全	健全	3.33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 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0				
		3.34				
	宣传投入占总投入的比率	3.34	20%	54.85%	3.34	超目标业绩值(0.2)时, 得满分; 不超目标业绩值(0.2)时, 以目标业绩值为满分, 每降低 1%扣除权重分的 1.0%
		0				
总计		100			98.56	
评价等级		0			优秀	

医疗保障档案管理项目绩效情况自评表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背景：根据国家档案局发布第 13 号令《机关档案管理规定》规定，机关应当分别设置档案办公用房、整理用房、阅览用房和档案库房，并根据工作需要设置展览用房、档案数字化用房、服务器机房等，且档案库房应当根据载体类型分别设置。我局档案室为新建设，且档案种类涉及较广，需要对全局所有人事、行政及业务档案重新整理归档，集中管理。

(二) 项目内容：包含医保业务等各类档案的整理工作。

(三) 项目范围：人事、行政及业务档案

(四) 组织架构：市医保局、各分局

二、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1. 资金安排情况

项目	行次	合计	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小计	中央级	省级	市级	区县转移	小计	单位自有	银行贷款等	社会资本
预算安排	(1)	177200	177200			177200		0			

项目实际投入	(2)	177200	177200			177200		0			
资金到位	(3)	177200	177200			177200		0			
实际支出	(4)	156820	156820			156820		0			
资金结余	(5)=(3)-(4)	20380	20380	0	0	20380	0	0	0	0	0
预算执行率(%)	(6)=(4)/(1)	88.50	88.50	0	0	88.50	0	0	0	0	0
资金到位率(%)	(7)=(3)/(1)	100	100	0	0	100	0	0	0	0	0
资金实际支出率(%)	(8)=(4)/(3)	88.50	88.50	0	0	88.50	0	0	0	0	0

2. 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支出内容	实际支出数			财政资金专款专用数
	合计	财政资金支出数	其他资金支出数	
合计	156820	156820	0	0
档案整理费	156820	156820		

三、项目自评价评分表

附表 2. 项目自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评分结果	评分标准
投入和管		25				

理目标						
		2.27				
	项目预算金额	2.27	17.72 万元	17.72 万元	2.27	业绩值达到实际目标值的 100%得满分,当业绩值高于目标值范围时, 每高于 1%, 扣权重分的 1.0%;当业绩值低于目标值范围时, 每低于 1%, 扣权重分的 1.0%;
		6.81				
	预算编制合理性	2.27	合理	合理	2.27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 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2.27	足额到位	足额到位	2.27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 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预算执行率	2.27	100%	88.50%	2.01	业绩值达到实际目标值的 100%得满分,当业绩值高于目标值范围时, 每高于 1%, 扣权重分的 1.0%;当业绩值低于目标值范围时, 每低于 1%, 扣权重分的 1.0%;
		6.8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2.27	健全	健全	2.27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 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财务监控有效性	2.27	有效	有效	2.27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 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资金使用规范性	2.27	合规	合规	2.27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 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9.1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2.27	健全	健全	2.27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政府采购规范性	2.27	合规	合规	2.27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合同管理完备性	2.27	完备	完备	2.27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项目质量可控性	2.3	可控	可控	2.3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0				
产出目标		30				
		10				
	档案整理完成率	10	≥90%	≥90%	10.0	业绩值达到实际目标值的 90%得满分,每低于 1%，扣权重分的 1.0%;扣完为止
		10				
	档案整理准确性	10	100%	100%	10.0	业绩值达到实际目标值的 100%得满分,每低于 1%，扣权重分的 1.0%;扣完为止
		10				
	档案整理完成及时性	10	2019 年 12 月底前完成	完成	10.0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效果目标		35				
		35			0.0	
	内部工作人员满	35	95%	97%	35.0	业绩值达到实际目标值的 95%得满分,每低

	意度					于 1%，扣权重分的 1.0%;扣完为止
影响力目标		10				
		2.5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2.5	健全	一般	1.5	根据五级分类，如：好，较好，一般，较差，差。分别得权重分的 100%，80%，60%，40%，20%。
		2.5				
	人员到位率	1	100%	100%	1.0	业绩值达到实际目标值的 100%得满分,每低于 1%，扣权重分的 1.0%;扣完为止
	财政供养在职人员控制率	1.5	良好	良好	1.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2.5			0.0	
	沟通协调机制健全性	2.5	健全	健全	2.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2.5				
	配套设施完备性	2.5	完备	完备	2.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0				
		0				
总计		100			98.74	
评价等级		0			优秀	

医疗保障政策研究管理项目绩效情况自评表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背景:根据《关于开展医保基金监管“两试点一示范”工作的通知》(医保办发〔2019〕17号)、《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规范我市公立医疗机构特需医疗服务价格管理的通知》(深发改〔2017〕1116号)、《市医改办关于印发深圳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近期重点工作任务的通知》(深医改办发〔2019〕1号)、《国家医疗保障局关于做好2019年医疗保障基金监管工作的通知》(医保发〔2019〕14号)等文件,开展医疗保障政策研究工作。

(二)医疗保障政策管理主要用于政策法规宣传及调研论证、医疗保险工作经费、医保专家经费、业务公众服务经费、医用耗材采购服务经费。

(三)项目范围:深圳市医疗体系,定点药店、定点医疗机构

(四)组织架构:市医保局、各分局

二、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1. 资金安排情况

项目	行次	合计	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小计	中央级	省级	市级	区县转移	小计	单位自有	银行贷款等	社会资本
预算安排	(1)	12738397.21	12738397.21			12738397.21		0			
项目实际投入	(2)	12738397.21	12738397.21			12738397.21		0			
资金到位	(3)	12738397.21	12738397.21			12738397.21		0			
实际支出	(4)	3224587.95	3224587.95			3224587.95		0			
资金结余	(5)=(3)-(4)	9513809.26	9513809.26	0	0	9513809.26	0	0	0	0	0
预算执行率(%)	(6)=(4)/(1)	25.31	25.31	0	0	25.31	0	0	0	0	0
资金到位率(%)	(7)=(3)/(1)	100	100	0	0	100	0	0	0	0	0
资金实际支出率(%)	(8)=(4)/(3)	25.31	25.31	0	0	25.31	0	0	0	0	0

2. 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支出内容	实际支出数			财政资金专款专用数
	合计	财政资金支出数	其他资金支出数	
合计	3224587.95	3224587.95		
医疗保险工作经费	68597.21	68597.21		

政策法规宣传及调研论证	1079946.62	1079946.62		
综合管理	40700	40700		
医用耗材采购和技术服务平台经费	510737	510737		
医保专家工作经费	1331207.12	1331207.12		
业务公众服务经费	193400	193400		

三、项目自评价评分表

附表 2. 项目自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评分结果	评分标准
投入和管理目标		25				
		1.79				
	项目预算金额	1.79	1273.84 万元	1273.84 万元	1.79	业绩值达到实际目标值的 100%得满分,当业绩值高于目标值范围时,每高于 1%,扣权重分的 1.0%;当业绩值低于目标值范围时,每低于 1%,扣权重分的 1.0%;
		5.37			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1.79	合理	合理	1.79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79	足额到位	足额到位	1.79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预算执行率	1.79	100%	25.31%	0.45	业绩值达到实际目标值的 100%得满分,当业绩值高于目标值范围时, 每高于 1%, 扣权重分的 1.0%;当业绩值低于目标值范围时, 每低于 1%, 扣权重分的 1.0%;
		5.37			0.0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1.79	健全	健全	1.79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 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财务监控有效性	1.79	有效	有效	1.79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 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资金使用规范性	1.79	合规	合规	1.79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 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12.47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1.79	健全	健全	1.79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 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政府采购规范性	1.79	合规	合规	1.79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 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合同管理完备性	1.79	完备	完备	1.79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 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供应商资质符合程度	1.79	100%	100%	1.79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 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监理规范性	1.79	规范	规范	1.79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 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项目验收规范性	1.79	规范	规范	1.79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 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系统运维规范性	1.73	规范	规范	1.73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0				
产出目标		30				
		13.32				
	开展专家咨询论证人次	3.33	≥300 人次	627	3.33	超目标业绩值(300)时，得满分；不超目标业绩值(300)时，以目标业绩值为满分，每降低 1%扣除权重分的 1.0%
	开展调研工作次数	3.33	≥10 次	11	3.33	超目标业绩值(10)时，得满分；不超目标业绩值(10)时，以目标业绩值为满分，每降低 1%扣除权重分的 1.0%
	纸媒专题版面	3.33	≥3 版	3 版	3.33	超目标业绩值(3)时，得满分；不超目标业绩值(3)时，以目标业绩值为满分，每降低 1%扣除权重分的 1.0%
	宣传册印刷数量	3.33	≥10 万本	≥12 万本	3.33	超目标业绩值(100000)时，得满分；不超目标业绩值(100000.0)时，以目标业绩值为满分，每降低 1%扣除权重分的 1.0%
		9.99				
	政策宣传内容准确性	3.33	准确	准确	3.33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医疗专家资质	3.33	无资质的人员为 0	无资质的人员为 0	3.33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出具检查意见	3.33	有效	有效	3.33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见有效性					
		6.69				
	完成调研及时性	3.33	延时完成调研比率不超过总调研的10%	完成	3.33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政策宣传及时性	3.36	2019年12月底前完成	完成	3.36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效果目标		35			0.0	
		35				
	政策法规受众覆盖范围	17.5	≥1000万人	1537	17.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提升政府形象	17.5	报刊报道≥6篇	6	17.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影响力目标		10				
		6.25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1.25	健全	一般	0.75	根据五级分类，如：好，较好，一般，较差，差。分别得权重分的100%，80%，60%，40%，20%。
	档案管理制度健全性	1.25	健全	健全	1.2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安全保障措施健全性	1.25	健全	健全	1.2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应急处置机制健全性	1.25	健全	健全	1.2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沟通协调机制健全性	1.25	健全	健全	1.2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2.5				
	工作人员到位率	1.25	100%	100%	1.2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用户培训率	1.25	100%	100%	1.2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0			0.0	
		1.25				
	配套设施完备性	1.25	完备	完备	1.2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0				
		0				
总计		100			98.16	
评价等级		0			优秀	

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项目绩效情况自评表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背景: 1. 开展飞行检查。2.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关于加强医疗保险基金监管要求, 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深圳市社会保险定点医疗机构、定点零售药店管理, 建立诚信社会保险医疗服务体系, 保障基金合理使用及运行安全, 切实维护参保人合法权益; 3. 实现医保就医行为的“事前提醒、事中干预、事后审核”的全流程闭环监管, 开展医保智能监督系统人工审核工作。

(二)项目内容: 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主要用于医疗机构药事监管费用、医疗机构监督、核卡和满意度调查、医疗智能监督系统人工审核等。

(三)项目范围: 全市定点药店、定点医疗机构、参保人

(四)组织架构: 市医保局、各分局

二、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1. 资金安排情况

项目	行次	合计	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小计	中央级	省级	市级	区县转移	小计	单位自有	银行贷款等	社会资本
预算安排	(1)	5425400	5425400			5425400		0			
项目实际投入	(2)	5425400	5425400			5425400		0			
资金到位	(3)	5425400	5425400			5425400		0			
实际支出	(4)	381857.15	381857.15			381857.15		0			
资金结余	(5)=(3)-(4)	5043542.85	5043542.85	0	0	5043542.85	0	0	0	0	0
预算执行率(%)	(6)=(4)/(1)	7.04	7.04	0	0	7.04	0	0	0	0	0
资金到位率(%)	(7)=(3)/(1)	100	100	0	0	100	0	0	0	0	0
资金实际支出率(%)	(8)=(4)/(3)	7.04	7.04	0	0	7.04	0	0	0	0	0

2. 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支出内容	实际支出数			财政资金专款专用数
	合计	财政资金支出数	其他资金支出数	
合计	381857.15	381857.15	0	0
医疗机构监督检查	199117.15	199117.15		
医疗机构药事监管费用	182740	182740		

三、项目自我评价评分表

附表 2. 项目自我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评分结果	评分标准
投入和管理目标		25				
		2.27			0.0	
	项目预算金额	2.27	542.54 万元	542.54 万元	2.27	业绩值达到实际目标值的 100%得满分,当业绩值高于目标值范围时,每高于 1%,扣权重分的 1.0%;当业绩值低于目标值范围时,每低于 1%,扣权重分的 1.0%;
		6.81				
	预算编制合理性	2.27	合理	合理	2.27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2.27	足额到位	100%	2.27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预算执行率	2.27	100%	7.04%	0.16	业绩值达到实际目标值的 100%得满分,当业绩值高于目标值范围时,每高于 1%,扣权重分的 1.0%;当业绩值低于目标值范围时,每低于 1%,扣权重分的 1.0%;
		6.8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2.27	健全	健全	2.27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财务监控有效性	2.27	有效	有效	2.27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资金使用规范性	2.27	合规	合规	2.27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9.1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2.27	健全	健全	2.27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政府采购规范性	2.27	合规	合规	2.27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合同管理完备性	2.27	完备	完备	2.27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项目质量可控性	2.3	可控	可控	2.3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0				
产出目标		30				
		12.5				
	完成飞行检查次数	2.5	≥1次	5	2.5	超目标业绩值(1.0)时，得满分；不超目标业绩值(1.0)时，以目标业绩值为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0%
	开展定点医疗、医药机构检查数量	2.5	≥2000家	5666	2.5	超目标业绩值(2000)时，得满分；不超目标业绩值(2000)时，以目标业绩值为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0%
	筛查可疑数据	2.5	≥200万条	700	2.5	超目标业绩值(200.0)时，得满分；不超目标

						业绩值(200.0)时,以目标业绩值为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0%
	参保人核卡数量	2.5	≥80000 人次	115507	2.5	超目标业绩值(80000.0)时,得满分;不超目标业绩值(80000.0)时,以目标业绩值为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0%
	定点医疗机构及定点零售药店满意度调查数量	2.5	≥30000 人次	54450	2.5	根据五级分类,如:好,较好,一般,较差,差。分别得权重分的100%,80%,60%,40%,20%。
		5				
	检查意见有效性	2.5	有效	有效	2.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医疗监督检查人员资质	2.5	无资质人员为0	无资质人员为0	2.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12.5				
	出具人工审核报告	2.5	2019年12月底前完成	完成	2.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飞行检查及时性	2.5	根据文件要求的时间开展飞行检查,延迟率为0	完成	2.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定点医疗机构检查完成及时性	2.5	2019年12月底前完成	完成	2.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数据分析及时性	2.5	按月分析	完成	2.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参保人核卡工作完成及时性	2.5	2019年12月底前完成	完成	2.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效果目标		35				
		35				
	规范定点医疗机构	17.5	检查率同比上一年度增长30%	完成	17.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保障医保权益	17.5	开展欺诈骗保检查工作，检查率同比上一年度增长10%	完成	17.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影响力目标		10				
		2.5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2.5	健全	一般	1.5	根据五级分类，如：好，较好，一般，较差，差。分别得权重分的100%，80%，60%，40%，20%。
		2.5			0.0	
	人员到位率	2.5	100%	100%	2.5	超目标业绩值(1.0)时，得满分；不超目标业绩值(1.0)时，以目标业绩值为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0%
		2.5				
	沟通协调机制健全性	2.5	健全	健全	2.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2.5			0.0	
	配套设施完备性	2.5	完备	完备	2.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0			0.0	
		0				
总计		100			96.89	
评价等级		0			优秀	

医疗保障经办管理项目绩效情况自评表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背景:

1. 社会医疗保险异地就医报销部分业务外包: 为落实市政府民生实事, 将办好民生实事摆在突出位置, 通过政府购买服务, 将我市社会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异地就医费用报销部分业务外包给有资质的商业保险公司。通过异地就医医保费用报销外包可以方便参保人, 减少其两地奔波之苦, 加快资金周转, 减轻其负担。

2. 医保业务公众服务: 提升“一窗通办”服务水平。建立和完善适应基层实际的办事指南和工作规程, 实行“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

3. 追缴和案件调查: 为确保医疗保险基金支付的安全性, 强化基金管理, 根据往年审计意见, 医保中心规范我市社会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费用报销申报材料的审核, 对单笔住院费用金额较大、发票遗失、涉嫌作假等三种情形的申报材料进行信函或前往就医地的医疗机构进行真实性调查核实。

4. 医保待遇决定书送达: 为保障参保人依法享有社会保险权益知情权, 医保经办机构定期将医保待遇决定书免费寄送参保人。

5. 两定机构工作: 新增医保定点医药行政确认和大型设备血透项目备案现场抽查工作, 核查申请

机构科室设置、医务人员配置、收费标准、违规、信息系统建设、营业、履行协议、等情况，确保医保基金安全、督促定点医药机构合法合规使用医保基金。保障参保人服务质量、提升其满意度，督促定点医药机构做好医保服务工作，提升医保能力。

(二) 医疗保障经办管理主要用于社会医疗保险异地就医报销部分业务外包、医保业务公众服务经费、追缴和案件调查取证费、电路照明空调更新维护项目、医保待遇决定书送达、两定机构工作开展、政策法规宣传及调研论证、医保专家工作开展、两定机构工作培训、预算准备金、政策法规宣传及调研论证培训、文书邮寄、财务管理、零星购置、医保综合管理。

(三) 项目范围：深圳市医保中心、分中心、街道行政服务大厅、定点药店、定点医疗机构、参保人。

(四) 组织架构：市医保中心、各分中心。

二、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1. 资金安排情况

项目	行次	合计	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小计	中央级	省级	市级	区县转移	小计	单位自有	银行贷款等	社会资本
预算安排	(1)	12949400	12949400			12949400		0			

项目实际投入	(2)	12949400	12949400			12949400		0			
资金到位	(3)	12949400	12949400			12949400		0			
实际支出	(4)	7137288.05	7137288.05			7137288.05		0			
资金结余	(5)=(3)-(4)	5812111.95	5812111.95	0	0	5812111.95	0	0	0	0	0
预算执行率(%)	(6)=(4)/(1)	55.12	55.12	0	0	55.12	0	0	0	0	0
资金到位率(%)	(7)=(3)/(1)	100	100	0	0	100	0	0	0	0	0
资金实际支出率(%)	(8)=(4)/(3)	55.12	55.12	0	0	55.12	0	0	0	0	0

2. 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支出内容	实际支出数			财政资金专款专用数
	合计	财政资金支出数	其他资金支出数	
合计	7137288.05	7137288.05	0	7137288.05
2050803政策法规宣传及调研论证培训	99221	99221		99221
2050803两定机构工作经费培训	381722.59	381722.59		381722.59
2050803当年财力（通用项目）	120690	120690		120690
2101506当年财力（通用项目）	248834.80	248834.80		248834.80

2101506政策法规宣传及调研论证	505000	505000		505000
2101506追缴和案件调查取证费	437911.61	437911.61		437911.61
2101506财务管理费用	427435	427435		427435
2101506文书邮寄费	7727	7727		7727
2101506医保待遇决定书送达	780682	780682		780682
2101506物业管理费	300000	300000		300000
2101506社会医疗保险异地就医报销部分业务外包	648828.50	648828.50		648828.50
2101506业务公众服务经费	1298793.04	1298793.04		1298793.04
2101506两定机构工作经费	353766	353766		353766
2101506医保专家工作经费	617980	617980		617980
2101506综合管理	210163.51	210163.51		210163.51
2101550当年财力（通用项目）	687033	687033		687033
2101550零星购置费	11500	11500		11500

三、项目自我评价评分表

附表 2. 项目自我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评分结果	评分标准
投入和管理目标		25				
		1.79				
	项目预算金额	1.79	8484800.00	8484800	1.79	业绩值达到实际目标值的 100%-100.0%范围内得满分,当业绩值高于目标值范围时,每高于 1%,扣权重分的 1.0%;当业绩值低于目标值范围时,每低于 1%,扣权重分的 1.0%;
		5.37				
	预算编制合理性	1.79	合理	合理	1.79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79	足额到位	足额到 位	1.79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预算执行率	1.79	100%	55.12%	0.99	业绩值达到实际目标值的 100%-100.0%范围内得满分,当业绩值高于目标值范围时,每高于 1%,扣权重分的 1.0%;当业绩值低于目标值范围时,每低于 1%,扣权重分的 1.0%;
		5.37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1.79	健全	健全	1.79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财务监控有效性	1.79	有效	有效	1.79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资金使用规范性	1.79	合规	合规	1.79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12.47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2.08	健全	健全	2.08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政府采购规范性	2.08	合规	合规	2.08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合同管理完备性	2.08	完备	完备	2.08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供应商资质符合程度	2.08	100%	100%	2.08	超目标业绩值(1.0)时，得满分；不超目标业绩值(1.0)时，以目标业绩值为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0%
	监理规范性	2.08	规范	规范	2.08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项目验收规范性	2.07	规范	规范	2.07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0				
产出目标		25				
		12.51				
	异地就医报销外包签定服务协议单数	4.17	≥5000单	5000	4.17	超目标业绩值(5000.0)时，得满分；不超目标业绩值(5000.0)时，以目标业绩值为满分，

						每降低 1%扣除权重分的 1.0%
	开展案件调查取证工作次数	4.17	≥60 次	60	4.17	超目标业绩值(60.0)时,得满分;不超目标业绩值(60.0)时,以目标业绩值为满分,每降低 1%扣除权重分的 1.0%
	宣传资料刷数量	4.17	≥100 万页	1000000	4.17	超目标业绩值(1000000.0)时,得满分;不超目标业绩值(1000000.0)时,以目标业绩值为满分,每降低 1%扣除权重分的 1.0%
		8.34				
	电路照明空调更新维护验收合格率	4.17	1	1	4.17	超目标业绩值(1.0)时,得满分;不超目标业绩值(1.0)时,以目标业绩值为满分,每降低 1%扣除权重分的 1.0%
	宣传资料刷准确性	4.17	1	1	4.17	超目标业绩值(1.0)时,得满分;不超目标业绩值(1.0)时,以目标业绩值为满分,每降低 1%扣除权重分的 1.0%
		4.15				
	电路照明空调更新维护	4.15	及时	及时	4.1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效果目标		25				
		25				
	驻点街道行政服务大厅业务比例	25	≥90%	90%	25.0	超目标业绩值(0.9)时,得满分;不超目标业绩值(0.9)时,以目标业绩值为满分,每降低 1%扣除权重分的 1.0%

影响力目 标		25				
		15.6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3.12	健全	较好	2.5	根据五级分类,如:好,较好,一般,较差,差。分别得权重分的100%,80%,60%,40%,20%。
	档案管理制度健全性	3.12	健全	健全	3.12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安全保障措施健全性	3.12	健全	健全	3.12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应急处置机制健全性	3.12	健全	健全	3.12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沟通协调机制健全性	3.12	健全	健全	3.12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6.24				
	工作人员到位率	6.24	100%	100%	6.24	超目标业绩值(1.0)时,得满分;不超目标业绩值(1.0)时,以目标业绩值为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0%
		0				
		3.16				
	配套设施完备性	3.16	完备	完备	3.16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0				

		0			0.0	
总计		100			98.58	
评价等级		0			优秀	

医疗保障档案管理项目绩效情况自评表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背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机关档案管理规定》等文件规定，定期对档案收集鉴别、归档与整理。我市医保参保已达 1500 万人、生育保险参保已达 1300 万人，中心人均服务参保人达 10 万人以上，远超国家平均水平。为此，我们从 2019 年将我中心的档案整理工作（包括受理窗口的专职档案管理员）整体采用购买服务的方式，通过公开采购的形式选择一家管理水平较高的、具有全市配送能力的单位负责我中心的档案整理工作。

(二) 项目用途：医保业务档案管理外包、档案整理。

(三) 项目范围：深圳市医保中心、分中心、街道行政服务大厅。

(四) 组织架构：市医保中心、各分中心。

二、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1. 资金安排情况

项目	行次	合计	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小计	中央级	省级	市级	区县转移	小计	单位自有	银行贷款等	社会资本

预算安排	(1)	1720200	1720200			1720200		0			
项目实际投入	(2)	1720200	1720200			1720200		0			
资金到位	(3)	1720200	1720200			1720200		0			
实际支出	(4)	1316859.20	1316859.20			1316859.20		0			
资金结余	(5)=(3)-(4)	403340.80	403340.80	0	0	403340.80	0	0	0	0	0
预算执行率(%)	(6)=(4)/(1)	76.55	76.55	0	0	76.55	0	0	0	0	0
资金到位率(%)	(7)=(3)/(1)	100	100	0	0	100	0	0	0	0	0
资金实际支出率(%)	(8)=(4)/(3)	76.55	76.55	0	0	76.55	0	0	0	0	0

2. 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支出内容	实际支出数			财政资金专款专用数
	合计	财政资金支出数	其他资金支出数	
合计	1316859.20	1316859.20	0	1316859.20
2101506医保业务档案管理外包	1296859.20	1296859.20		1296859.20
2101506档案整理费	20000	20000		20000

三、项目自评价评分表

附表 2. 项目自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评分结果	评分标准
投入和管理目标		25				
		2.27				
	项目预算金额	2.27	1720200.00	1720200.00	2.27	业绩值达到实际目标值的 100%-100.0%范围内得满分,当业绩值高于目标值范围时,每高于 1%,扣权重分的 1.0%;当业绩值低于目标值范围时,每低于 1%,扣权重分的 1.0%;
		6.81				
	预算编制合理性	2.27	合理	合理	2.27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2.27	足额到位	足额到位	2.27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预算执行率	2.27	100%	76.55%	1.74	业绩值达到实际目标值的 100%-100.0%范围内得满分,当业绩值高于目标值范围时,每高于 1%,扣权重分的 1.0%;当业绩值低于目标值范围时,每低于 1%,扣权重分的 1.0%;
		6.81			0.0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2.27	健全	健全	2.27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财务监控有效性	2.27	有效	有效	2.27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资金使用规范性	2.27	合规	合规	2.27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9.1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2.27	健全	健全	2.27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政府采购规范性	2.27	合规	合规	2.27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合同管理完备性	2.27	完备	完备	2.27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项目质量可控性	2.3	可控	可控	2.3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0				
产出目标		25				
		8.33				
	档案外包数量	8.33	≥3400000 页	3400000	8.33	超目标业绩值(3400000.0)时，得满分；不超目标业绩值(3400000.0)时，以目标业绩值为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0%
		8.33				
	档案外包合格率	8.33	100%	100%	8.33	超目标业绩值(1.0)时，得满分；不超目标业绩值(1.0)时，以目标业绩值为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0%

		8.34				
	档案整理及 及时性	8.34	及时	及时	8.34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效果目标		25				
		25				
	工作人员满 意度	25	≥95%	96.89%	25.0	超目标业绩值 (0.95) 时，得满分；不超目标业绩值 (0.95) 时，以目标业绩值为满分，每降低 1% 扣除权重分的 1.0%
影响力目 标		25			0.0	
		6.25				
	长效管理制 度健全性	6.25	健全	较好	5.0	根据五级分类，如：好，较好，一般，较差，差。分别得权重分的 100%，80%，60%，40%，20%。
		6.25				
	人员到位率	6.25	100%	100%	6.25	超目标业绩值 (1.0) 时，得满分；不超目标业绩值 (1.0) 时，以目标业绩值为满分，每降低 1% 扣除权重分的 1.0%
		6.25				
	沟通协调机 制健全性	6.25	健全	健全	6.2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6.25				
	配套设施完	6.25	完备	完备	6.2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备性					
		0				
		0				
总计		100			98.22	
评价等级		0			优秀	

其他项目绩效情况自评表

一、项目概况

- (一) 项目背景：为工作的顺利开展，医保中心使用的办公设备需要更新、购置。
- (二) 此项费用主要用于购置办公设备。
- (三) 项目范围：深圳市医保中心、分中心。
- (四) 组织架构：市医保中心、各分中心。

二、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1. 资金安排情况

项目	行次	合 计	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小计	中央级	省级	市级	区县转移	小计	单位自有	银行贷款等	社会资本
预算安排	(1)	75000	75000	0	0	75000	0	0	0	0	0
项目实际投入	(2)	75000	75000	0	0	75000	0	0	0	0	0
资金到位	(3)	75000	75000	0	0	75000	0	0	0	0	0
实际支出	(4)	74746	74746	0	0	74746	0	0	0	0	0

资金结余	(5)=(3)-(4)	254	254	0	0	254	0	0	0	0	0
预算执行率(%)	(6)=(4)/(1)	99.66	99.66	0	0	99.66	0	0	0	0	0
资金到位率(%)	(7)=(3)/(1)	100	100	0	0	100	0	0	0	0	0
资金实际支出率(%)	(8)=(4)/(3)	99.66	99.66	0	0	99.66	0	0	0	0	0

2. 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支出内容	实际支出数			财政资金专款专用数
	合计	财政资金支出数	其他资金支出数	
合计	74746	74746	0	74746
2101550 政府采购	74746	74746		74746

三、项目自评价评分表

附表 2. 项目自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目标值	业绩值	评分结果	评分标准
投入和管理目标		25			0.0	
		2.27				
	项目预算金额	2.27	75000	75000	2.27	业绩值达到实际目标值的 100%-100.0%范围内得满分,当业绩值高于目标值范围时,每高于 1%,扣权重分的 1.0%;

						当业绩值低于目标值范围时,每低于1%,扣权重分的1.0%;
		6.81				
	预算编制合理性	2.27	合理	合理	2.27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2.27	足额到 位	足 额 到 位	2.27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预算执行率	2.27	100%	99.66%	2.26	业绩值达到实际目标值的100%-100.0%范围内得满分,当业绩值高于目标值范围时,每高于1%,扣权重分的1.0%;当业绩值低于目标值范围时,每低于1%,扣权重分的1.0%;
		6.8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2.27	健全	健全	2.27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财务监控有效性	2.27	有效	有效	2.27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资金使用规范性	2.27	合规	合规	2.27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9.1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2.27	健全	健全	2.27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政府采购规范性	2.27	合规	合规	2.27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合同管理完备性	2.27	完备	完备	2.27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项目质量可控性	2.3	可控	可控	2.3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0分
		0				
产出目标		25				
		21.42				
	台式电脑	3.57	4	4	3.57	业绩值达到实际目标值的100%-100.0%范围内得满分，当业绩值高于目标值范围时，每高于1%，扣权重分的1.0%；当业绩值低于目标值范围时，每低于1%，扣权重分的1.0%；
	笔记本电脑	3.57	5	5	3.57	业绩值达到实际目标值的100%-100.0%范围内得满分，当业绩值高于目标值范围时，每高于1%，扣权重分的1.0%；当业绩值低于目标值范围时，每低于1%，扣权重分的1.0%；
	黑白激光打印机	3.57	2	2	3.57	业绩值达到实际目标值的100%-100.0%范围内得满分，当业绩值高于目标值范围时，每高于1%，扣权重分的1.0%；当业绩值低于目标值范围时，每低于1%，扣权重分的1.0%；
	A3黑白激光打印机	3.57	1	1	3.57	业绩值达到实际目标值的100%-100.0%范围内得满分，当业绩值高于目标值范围时，每高于1%，扣权重分的1.0%；当业绩值低于目标值范围时，每低于1%，扣权重分的1.0%；
	碎纸机	3.57	1	1	3.57	业绩值达到实际目标值的100%-100.0%范围内得满分，当业绩值高于目标值范围时，每高于1%，扣权重分的1.0%；当业绩值低于目标值范围时，每低于1%，扣权重分的1.0%；
	验收合格率	3.57	100%	100%	3.57	超实际目标业绩值)时，得满分；不超目标业绩值(1.0)时，以目标业绩值为满分，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0%
		3.58				

	办公设备采购及时性	3.58	及时	及时	3.58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效果目标		25				
		25				
	使用人员满意度	25	≥90%	96.44%	25.0	超目标业绩值 (0.9) 时，得满分；不超目标业绩值 (0.9) 时，以目标业绩值为满分，每降低 1% 扣除权重分的 1.0%
影响力目标		25				
		6.25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6.25	健全	较好	5.0	根据五级分类，如：好，较好，一般，较差，差。分别得权重分的 100%，80%，60%，40%，20%。
		6.25				
	人员到位率	6.25	100%	100%	6.25	超目标业绩值 (1.0) 时，得满分；不超目标业绩值 (1.0) 时，以目标业绩值为满分，每降低 1% 扣除权重分的 1.0%
		6.25				
	沟通协调机制健全性	6.25	健全	健全	6.2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6.25				
	配套设施完备性	6.25	完备	完备	6.25	达到或符合标准时得满分，未达到标准得 0 分
		0				
		0			0.0	

总计		100			98.74	
评价等级		0			优秀	

医疗保障经办管理-专项性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医疗保障经办管理-专项性项目

项目单位：深圳市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主管部门：深圳市医疗保障局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深圳市社会医疗保险办法规定:财政对本市符合条件的少年儿童、学生和本市户籍非从业居民(以下简称“少儿、大学生”和“非从业居民”)参加医疗保险给予适当补贴。稳步提高城乡居民医保待遇水平,对减轻参保群众缴费负担起到了重要作用。

2. 项目内容与职责分工。

市医保中心为深圳市医疗保障局下属事业单位,根据《中共深圳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市医保局派出机构及所属事业单位有关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深编办〔2019〕60号),市医保中心于2019年4月成立,主要负责参与拟订医疗保障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研究提出完善医疗保障政策、法规的建议;编制医疗保障基金预算、决算草案,开展基金运行分析以及医疗保障信息数据的采集、统计、分析等工作;承担纳入医疗保障范围的药品、诊疗项目和医疗服务设施有关支付标准的实施管理工作;承担定点医药机构资格确认、协议签订、信用等级评定以及医疗保障服务资格、服务项目审核等相关工作。承担定点医药机构医疗保障费用审核、预付和结算工作以及社区门诊统筹有关事务管

理；拟订医疗保障业务标准和办事流程，协助医疗保障信息化建设，推进实施同城通办工作；开展本市参保人零星医疗费用审核报销、转诊备案、门诊大病待遇认定以及医疗救助等相关业务；承担异地就医有关平台对接建设、审核结算和日常管理工作；承担公务员医疗补助费和家属统筹医疗费、离休人员及一至六级残疾军人等人员险种项目待遇的审核和支付、服务、管理工作；承担医保专家委员会日常工作；承担市医保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2019年，本项目预算为14,045万元，实际到位14,045万元，资金到位率为100%，实际支出14,04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主要用于支付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

（三）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根据2019年度绩效目标申报表，完成各项补助的发放，保障群体的合法权益。市医保中心从产出、效果两方面设置三个绩效指标，详见表1。

表1 2019年度医疗保障经办管理 专项性项目绩效目标表

目标内容	二级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产出目标	质量	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深圳市社会医疗保险办法》等政策文件
	时效	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深圳市社会医疗保险办法》等政策文件
效果目标	满意度	补助人员满意率	≥95%	工作计划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目的是对资金支出过程及其效益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评价资金使用的科学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分析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资金管理和项目管理的制度机制、调整支出结构相关建议，逐步建立完善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体系，评价结果为年度预算编制提供参考依据，促进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深圳市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医疗保障经办管理-专项性项目，涵盖 2019 年度本项目支出范围内的全部支出。

(二)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本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是从与评价对象密切相关，全面反映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和效益的各项指标中，优先选取的最具代表性、最能直接反映项目绩效的核心指标；以结果为导向，根据各项指标在评价体系中的重要程度确定评价指标的权重，详见表 2。

表 2 医疗保障经办管理 专项性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决策	18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绩效目标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资金投入	6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过程	22	资金管理	10	资金到位率	2
				预算执行率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组织实施	12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制度执行有效性	8
产出	40	产出数量	15	参保人数	5
				重复参保人数	5
				虚报参保人数	5
		产出质量	15	补助发放准确率	5
				参保人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	5
				参保人住院费用实际报销比例	5
		产出时效	5	补助发放及时性	5
		产出成本	5	成本节约率	5
效益	20	项目效益	20	减轻参保人员就医经济负担	10
				补助人员满意率	10
合计	100	-	100	-	100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用访谈调研、凭证查阅、资料分析等方法，全面梳理项目遵循制度及执行情况，了解项目决策、组织实施以及完成情况，通过资料对比分析，信息交叉验证

等形式，对项目进行全过程评价分析。

本项目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设置为100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工作阶段。

前期准备工作包括确定绩效评价项目、明确绩效评价要求，并根据绩效评价要求制定项目工作计划，同时根据评价项目收集前期资料及外部政策规定。

2. 绩效评价实施阶段。

绩效评价实施工作包括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有针对性地开展各种形式的调研和评价工作（主要包括资料研究、评价体系框架搭建、人员访谈及问卷调查等）。

3. 绩效评价报告阶段。

绩效评价总结工作包括前期调研资料的汇总整理、绩效评价报告框架设计，并在调研的基础上综合分析确定评价结论，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将绩效评价结果提交项目实施部门，以作为后续评价结果应用的参考依据。

三、项目绩效评价结论和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结论

结合设定的项目支出评价指标体系，综合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等四方面完成情况，市医保中

心 2019 年度本项目总体评价得分 95.5 分，评价结果为优，详见表 3。

表 3 2019 年医疗保障经办管理 专项性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18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4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2
		绩效目标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1.5
		资金投入	6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过程	22	资金管理	10	资金到位率	2	2
				预算执行率	4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组织实施	12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4
				制度执行有效性	8	8
产出	40	产出数量	15	参保人数	5	5
				重复参保人数	5	5
				虚报参保人数	5	5
		产出质量	15	补助发放准确率	5	5
				参保人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	5	5
				参保人住院费用实际报销比例	5	5
		产出时效	5	补助发放及时性	5	5
产出成本	5	成本节约率	5	2		
效益	20	项目效益	20	减轻参保人员就医经济负担	10	10
				补助人员满意率	10	10
合计	100	-	100	-	100	95.5

(二) 项目绩效分析

以项目资金分配、管理和使用的绩效情况为核心，以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理念和思路，按照“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设计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支出进行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分析。

项目决策指标包括 3 个二级指标、6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18 分，实际得分 16.5 分，详见表 4。

表 4 项目决策绩效评价得分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指标满分 1 分，符合得 1 分，不符合不得分。	1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指标满分 1 分，符合得 1 分，不符合不得分。	1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指标满分 1 分，符合得 1 分，不符合不得分。	1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指标满分 1 分，符合得 1 分，不符合不得分。	1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指标满分 1 分，符合得 1 分，不符合不得分。	1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指标满分 1 分，符合得 1 分，不符合不得分。	1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①项目是否设立绩效目标；指标满分 1 分，符合得 1 分，不符合不得分。	1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指标内容是否合理规范；指标满分 1 分，符合得 1 分，不符合不得分。	0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指标满分 1 分，符合得 1 分，不符合不得分。	1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相匹配；指标满分 1 分，符合得 1 分，不符合不得分。	1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指标满分1分，符合得1分，不符合不得分。	0.5
			②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指标满分1分，符合得1分，不符合不得分。	1
资金投入 (6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论证；指标满分1分，符合得1分，不符合不得分。	1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指标满分1分，符合得1分，不符合不得分。	1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指标满分1分，符合得1分，不符合不得分。	1
			④预算确定的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指标满分1分，符合得1分，不符合不得分。	1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指标满分1分，符合得1分，不符合不得分。	1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指标满分1分，符合得1分，不符合不得分。	1
合计		18	-	16.5

(1)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包括立项依据充分性和立项程序规范性两项指标，共6分，得分6分。其中：

“立项依据充分性”指标权重4分，得分4分。市医保中心根据《深圳市社会医疗保险办法》等政策文件规定，申请设立本项目，符合其职责分工，且为财政资金支持范畴，项目立项依据充分合法。

“立项程序规范性”指标权重2分，得分2分。本项目

为一级项目，由市医保中心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梳理设置预算单位项目目录的通知》（深财预〔2019〕168号），结合单位履职内容、管理需求，申请设立。该项目由多个明细项目汇总形成，各项目立项符合市医保中心内部立项程序要求，按照规定的审批权限申请，并经过集体议事决策，项目审批文件、材料规范、完整。

（2）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包括绩效目标合理性和绩效指标明确性两项指标，共6分，得分4.5分。其中：

“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权重4分，得分3分。本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总体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相匹配，但部分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科学合理，指标设置合理性扣1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权重2分，得分1.5分。市医保中心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相对应，但部分绩效目标值不够量化，时效指标“补助发放及时性”的目标值为“及时”，该目标值不够量化，扣0.5分。

（3）资金投入

资金投入包括预算编制科学性和资金分配合理性两项

指标，共 6 分，得分 6 分，其中：

“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权重 4 分，得分 4 分。项目预算编制由业务口测算提出，并经业务、财务审核，并按照内部预算编制程序经过集体议事决策，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额度测算根据核定的支出经费标准编制，依据充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权重 2 分，得分 2 分。预算资金分配主要根据预算申报文件规定的标准，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

2. 项目过程分析。

项目过程指标主要包括 2 个二级指标、5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22 分，实际得分 22 分，详见表 5。

表 5 项目过程绩效评价得分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资金管理 (10 分)	资金到位率	2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 100%。 实际到位资金：2019 年度内落实到医疗保障经办管理 专项性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2019 年度预算安排到医疗保障经办管理 专项性项目的资金。 指标满分 2 分，到位率为 100%得满分，不足 100%按比例得分。	2
	预算执行率	4	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 100%。 实际支出资金：2019 年度项目实际支出的资金。 预算资金：2019 年度预算安排到医疗保障经办管理 专项性项目的资金。	4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指标满分 5 分，到位率为 100%得满分，不足 100%按比例得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①是否符合局财务管理办法等相关管理规定；指标满分 1 分，符合得 1 分，不符合不得分。	1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指标满分 1 分，符合得 1 分，不符合不得分。	1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指标满分 1 分，符合得 1 分，不符合不得分。	1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指标满分 1 分，符合得 1 分，不符合不得分。	1	
组织实施 (12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指标满分 2 分，符合得 2 分，不符合不得分。	2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指标满分 2 分，符合得 2 分，不符合不得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8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执行；指标满分 2 分，符合得 2 分，不符合不得分。	2	
			②资金支出手续是否完备；指标满分 2 分，符合得 2 分，不符合不得分。	2	
			③补助资金相关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指标满分 2 分，符合得 2 分，不符合不得分。	2	
			④资金支出的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指标满分 2 分，符合得 2 分，不符合不得分。	2	
	合计		22	-	22

(1) 资金管理

资金管理包括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和资金使用合规性三项指标，共 10 分，得分 10 分，其中：

“资金到位率”指标权重 2 分，得分 2 分。本项目预算资金 14,045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4,045 万元，资金到位率

为 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 4 分，得分 4 分。本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为 14,045 万元，2019 年度实际支出资金为 14,045 万元，预算执行率达到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权重 4 分，得分 4 分。资金使用遵循《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深圳市社会医疗保险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文件规定，资金拨付按照市医保中心内部费用报销程序，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资金使用规范。

（2）组织实施

组织实施包括管理制度健全性和制度执行有效性两项指标，共 12 分，得分 12 分，其中：

“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权重 4 分，得分 4 分。为更好地落实国家、省、市政策，市医保中心结合内部管理情况，制定内部操作规范和指引，为资金管理的规范性提供坚实的制度保障。

“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权重 8 分，得分 8 分。项目预算编制、资金使用等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市医保中心内部财务等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按照财政部门调整程序及内部规定进行，手续完备；项目支出等资料均及时安

排专人整理归档，资料齐全；项目实施的信息支撑等均落实到位。

3. 项目产出分析。

项目产出指标主要是评价项目产出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是否达到绩效目标。项目产出指标主要包括 4 个二级指标、8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40 分，实际得分 37 分，详见表 6。

表 6 项目产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产出数量 (15 分)	参保人数	5	本项指标满分 5 分。	5
			①若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参保人数达 280 万人(含)以上且完成数量不超过目标值(280 万人)30%以上的,得满分;	
			②若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参保人数超过 280 万人 30%以上的,在超出 30%部分,每超过 10%扣 1 分,直至扣完为止;	
	③若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助参保人数不足 280 万人,则按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指标分值计分。			
	重复参保人数	5	本项指标满分 5 分。	5
			①若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等财政补助不存在重复参保人数得满分;	
②若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等财政补助存在重复参保人数,重复参保人数每超过 10%(不超过 10%按 10%计算)扣 1 分,直至扣完为止;				
虚报参保人数	5	本项指标满分 5 分。	5	
		①若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等财政补助不存在虚假参保人数得满分;		
②若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等财政补助存在虚假参保人数,虚假参保人数每超过 10%(不超过 10%按 10%计算)扣 1 分,直至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完为止;		
产出质量 (15分)	补助发放 准确率	5	本项指标满分5分。 ①若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等财政补助发放准确率达95%（含）以上，得满分； ②若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等财政补助发放准确率不足95%，则按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指标分值计分。	5	
			本项指标满分5分。 ①若参保人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达88%（含）以上，得满分； ②若参保人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不足88%，则按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指标分值计分。		5
	参保人住院 费用实际 报销比例	5	本项指标满分5分。 ①若参保人住院费用实际报销比例达82%（含）以上，得满分； ②若参保人住院费用实际报销比例不足82%，则按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指标分值计分。	5	
			本项指标满分5分。 ①若参保人住院费用实际报销比例达82%（含）以上，得满分； ②若参保人住院费用实际报销比例不足82%，则按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指标分值计分。		5
	产出时效 (5分)	补助发放 及时性	5	本项指标满分2分，若按规定及时完成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等财政补助工作，未因工作完成不及时产生不良影响或损失，得满分，未按规定及时完成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等财政补助工作，则不得分。	
	产出成本 (5分)	成本节约 率	5	本项指标满分5分。 ①严格控制项目支出，未发生超预算的情况（2分） ②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3分）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2
合计		40	-	37	

(1) 产出数量

“产出数量”指标权重 15 分，得分 15 分，共设置 3 个三级指标，分别为：

参保人数：计划完成 280 万人（含）以上，实际全年参保人数 282.37 万人，超额完成目标值且未超过目标值 30%。指标值权重 5 分，按照评分标准此指标得 5 分。

重复参保人数：计划重复参保人数为 0 人，2019 年未发现存在重复参保的情况。指标权重 5 分，按照评分标准此指标得 5 分。

虚假参保人数：计划虚假参保人数为 0 人，2019 年未发现存在虚假参保的情况。指标权重 5 分，按照评分标准此指标得 5 分。

(2) 产出质量

“产出质量”指标权重 15 分，得分 15 分，共设置 3 个三级指标，分别为：

补助发放准确率：计划实现补助发放准确率达 95%（含）以上，实际补助发放准确率为 100%，完成目标值。指标权重 5 分，按照评分标准此指标得 5 分。

参保人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计划报销比率达到 88%（含）以上，2019 年实际参保人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率为 88.6%，完成目标值。指标权重 5 分，按照评分

标准此指标得 5 分。

参保人住院费用实际报销比例：计划参保人住院费用实际报销比率达 82%（含）以上，2019 年实际报销比率达到 82.5%，完成目标值。指标权重 2 分，按照评分标准此指标得 5 分。

（3）产出时效

“产出时效”指标权重 5 分，得分 5 分，共设置 1 个三级指标如下：

补助发放及时性：预计目标值为按照工作计划及要求及时完成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等财政补助发放的工作，2019 年市医保中心按时并积极地对城乡居民开展补助发放的工作。指标权重 5 分，按照评分标准此指标得 5 分。

（4）产出成本

“产出成本”指标权重 5 分，得分 2 分，共设置 1 个三级指标如下：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为 14,045 万元，实际成本为 14,045 元，成本节约率为 0%；同时，市医保中心严格控制项目支出，未发生超预算的情况。指标权重 5 分，按照评分标准此指标得 2 分。

4. 项目效益分析。

项目效益指标主要是评价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社会

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情况。项目效益指标主要包括 1 个二级指标、2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详见表 7。

表 7 项目效益绩效评价得分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项目效益 (20 分)	减轻参保人员就医经济负担	10	本项指标满分 10 分，若减轻参保人员就医经济负担，得满分；根据实际产生的积极影响程度酌情打分，若未减轻参保人员就医经济负担，则不得分。	10
	补助人员满意率	10	本项指标满分 10 分，若补助人员对补助发放工作的满意度达 95% (含) 以上，得满分；若补助人员对补助发放工作的满意度不足 95%，则按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 × 100%）* 指标分值计分。	10
合计		20	-	20

(1) 项目效益

“项目效益”指标权重 20 分，得分 20 分，共设置 2 个三级指标。分别为：

减轻参保人员就医经济负担：2018 年深圳市医疗补助金额为 492 元/人年，而 2019 年医疗补助金额相对于 2018 提高了 30 元/人年，达到 522 元/人年，通过提升财政补助标准，从而有效减轻参保人员参保缴费经济负担。指标权重 10 分，按照评分标准此指标得 10 分。

补助人员满意率：计划补助人员对补助发放工作的满意度达 95% (含) 以上，2019 年市医保中心针对本项目进行满意度问卷调查，其综合满意度为 96.34%，超过目标值。指标

权重 10 分，按照评分标准此指标得 10 分。

四、取得的成效、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取得的成效

一是参保覆盖面不断扩大，医保基金运行平稳。截至 2019 年 12 月底，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重疾险参保人数分别达到 1537 万、1247 万、750 万，同比分别增长 4.8%、3.5%、6.4%。2019 年医保基金总收入 480 亿元，支出 293 亿元，当期结余 187 亿元，其中，个人账户结余 162 亿元，统筹基金结余 25 亿元。

二是我市城乡居民参加医疗保险的补助标准逐年提高，有助于减轻参保群众缴费负担。我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财政补助标准在每年 9 月份进行调整。经市政府批准，近年来我市城乡居民参加医疗保险的补助标准持续提高，2017 年 9 月财政补助标准提高至 450 元/人年，2018 年 9 月提高至 492 元/人年，2019 年 9 月提高至 522 元/人年，稳步提高城乡居民医保待遇水平，对减轻参保群众缴费负担起到了重要作用。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市医保中心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尚处于起步摸索阶段，仍需要随着实际工作的开展，不断优化完善。

1. 项目指标设置不够全面。

2019 年市医保中心针对本项目仅设置 3 个绩效指标，包含 1 个质量指标、1 个时效指标和 1 个满意度指标，未设置数量、成本、社会效益等指标，绩效指标编制有待完善。

2. 是绩效目标值不够细化量化。

例如，时效指标“补助发放及时性”的目标值为“及时”，该目标值不够量化。

五、相关建议和改进措施

1. 提升绩效管理意识和水平。

开展绩效培训，深化工作人员对绩效目标管理业务理解。通过定期在单位内部开展绩效培训，重点明确绩效管理工作的内涵，深化对绩效目标管理业务的理解，强化将绩效目标管理作为一项常态化工作的意识，认识到绩效工作并不局限于在形式上完成各阶段工作任务，应当秉承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理念，不断提高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

2. 提高绩效目标编报质量。

在以后预算年度绩效目标设置时，充分考虑项目实施的情况，结合相关的工作方案，明确项目实施的产出和预期的效益，将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匹配，明确绩效目标表述，一方面更加准确地衡量工作开展的绩效，另一方面更为全面地体现工作的成果。